

# 陸軍軍官學校 函

機關地址：高雄縣鳳山市維武路1號  
傳 真：07-7424162  
承辦人及電話：許維茜 07-7903374

受文者：虎尾科技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98 年 10 月 05 日

發文字號：陸官校官字第0980004251號

速別：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競賽規程，紙本，5，頁。

主旨：本校辦理「中華民國大專院校98年鐵人二項錦標賽」，敬請鼓勵所屬踴躍報名參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98年8月3日大體總競字第0980000777號來函辦理。
- 二、比賽日期：因故延期至12月13日(星期日)。
- 三、比賽地點：陸軍軍官學校。
- 四、比賽組別：大專男子甲組、大專男子乙組、大專女子甲組、大專女子乙組。
- 五、報名日期：自即日起至10月31日止，郵戳為憑。
- 六、競賽規程除比賽及報名日期變動外，其餘依原競賽規程內容偉主，相關資訊請上陸軍軍官學校網站或中華民國鐵人三項協會網站查詢。

正本：國防大學、海軍軍官學校、空軍軍官學校、空軍航空技術學院、國立中山大學、國立高雄大學、義守大學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、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、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、國立高雄海洋科技大學、高苑科技大學、樹德科技大學、輔英科技大學、正修科技大學、高雄醫學大學、東方技術學院、和春技術學院、國立高雄餐旅學院、文藻外語學院、國立台南大學、國立成功大學、實踐大學、立德大學、長榮大學、南台科技大學、崑山科技大學、台南科技大學、嘉南藥理科技大學、致遠管理學院、屏東教育大學、屏東科技大學、大仁科技大學、屏東商業技術學院、永達科技大學、嘉義大學、中正大學、吳鳳技術學院、虎尾科技大學、雲林科技大學、彰化師範大學、台灣師範大學、台北體育學院、國立體育大學、國立台灣體育學院、新竹教育大學、台中教育大學、國立台北教育大學、台北

本件保存 年

縮影：

檔號： \_\_\_\_\_

市立教育大學、輔仁大學、文化大學  
副本：大專體總鐵人三項委員會(存查)

校 長 陳 良 沛  
陸 軍 少 將

裝

1



訂

線

# 中華民國大專院校 98 年鐵人二項錦標賽競賽規程

- 一、宗旨：鐵人競賽強調「突破自我」，不僅可推動多元化運動，更可鼓勵更多大專院校的選手參賽，挑戰極限，增加比賽經驗。
- 二、依據：行政院體育委員會體委競字第 09300217071 號辦理。
- 三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
- 四、主辦單位：中華民國大專院校體育總會
- 五、協辦單位：中華民國鐵人三項運動協會、高雄市鐵人三項委員會
- 六、承辦委員會：中華民國大專體總鐵人三項委員會
- 七、承辦學校：陸軍軍官學校（高雄縣鳳山市維武路 1 號）
- 八、競賽時間：中華民國 98 年 12 月 13 日（星期日）
- 九、競賽地點：陸軍軍官學校校園及步校後山道路
- 十、參加單位：凡中華民國大專院校體育總會會員學校均可以學校為單位報名參賽。
- 十一、參加資格：參加比賽之運動員須為大專院校在學學生，以各校 98 學年度第一學期註冊在學學生(教育部頒布之正式學制者)為限。
- 十二、比賽組別：
  - (一) 大專男生甲組：大專院校之男生。
  - (二) 大專女生甲組：大專院校之女生。
  - (三) 大專男生乙組：限大專院校（含二年制、三年制、五年制），非體育科系所及運動績優之男生。
  - (四) 大專女生乙組：限大專院校（含二年制、三年制、五年制），非體育科系所及運動績優之女生。
  - (五) 註：
    1. 運動績優生（符合教育部頒布「中等以上學校運動成績優良學生升學輔導辦法」）之參賽規定：
      - (1) 依大專體總 94.08.03 第五屆第二次技術與管理委員會決議辦理。
      - (2) 競賽項目屬個人性團體賽但有體位或能力分級限制時，運動績優生一律參加甲組個人賽或團體賽。
    2. 有體育科系所之學校可混合非體育科系所之學生參加甲組。
- 十三、競賽分組：
  - (一) 大專男生甲組、大專男生乙組。
  - (二) 大專女生甲組、大專女生乙組。
- 十四、競賽辦法：按照「跑步→自行車→跑步」順序進行，依照總成績判定名次。
  - (一) 項目：鐵人二項（30 公里）。
  - (一) 距離：路跑 5 公里，自行車 20 公里，路跑 5 公里。
  - (二) 時限：路跑 40 分鐘，自由車 50 分鐘，路跑 40 分鐘，合計 130 分鐘。
- 十五、競賽規則：
  - (一) 依照中華民國鐵人三項運動協會審定之最新規則。
  - (二) 其他有關競賽規定，詳閱報到時分發之大會手冊及賽前裁判長說明。

#### 十六、報名方式：

- (一) 通訊報名：請將報名文件、代辦費及回郵信封(填妥收件住址及貼 25 元郵票)以現金袋方式掛號寄至：83059 高雄縣鳳山市維武路一號【大專院校鐵人三項委員會】收後，再將報名表電子檔 e-mail 至 utriathlon@gmail.com 完成報名手續(如未掛號而遺失或資料不全導致未辦妥報名手續者，請自行負責)。
- (二) 報名手續不全者以退件處理，如因此逾期本會恕不負責。
- (三) 已完成報名手續者如未參賽，恕不退還報名費。
- (四) 截止日期：即日起至 98 年 10 月 31 日止(以郵戳為憑)。
- (五) 電話：07-7903374 0980400706 許教官。
- (六) 傳真：07-7424162。
- (七) 競賽代辦費：每人 1200 元。
- (八) 保險：凡報名選手之保險由所屬學校自行投保，惟需附保險費收據影本以茲證明，如無證明者不得參賽，工作人員及裁判由大會統一投保公共意外責任險(每人傷亡 200 萬元、每一事故醫療限額 3 萬元，自負額 2500 元)。

#### 十七、選手報到、檢錄：

- (一) 日期：98 年 12 月 13 日(日) 13：00~13：50，不另行通知。
- (二) 地點：陸軍官校學生活動中心前。
- (三) 報到結束後請迅速自行車放置轉換區內。
- (四) 有關運動員資格問題有疑問時，可在報到時提出，交由大會處理。
- (五) 參賽通知單於賽前一週寄發至各報名學校(請填妥報名表內寄送住址)。

#### 十八、競賽規定事項：

- (一) 開幕式：98 年 12 月 13 日(日) 14：00 於學生活動中心前。
- (二) 頒獎暨閉幕式：98 年 12 月 13 日(日) 16：50 於學生活動中心前。
- (三) 運動員出場比賽時必須攜帶本學期註冊之學生證(軍事院校學生攜帶軍人身分證)以備查驗，違者不得出場比賽。
- (四) 本主辦單位不提供餐點，請選手於賽前自行調配飲食，以保持最佳體能狀態。
- (五) 學校請集體報名並以【同一信封】郵寄，以便加速行政作業。
- (六) 賽前如遇颱風或人力不可抗拒之天然災害，本主辦單位為考量選手安全，有權宣佈取消、延期或調整賽事路線。
- (七) 未經報名之運動員不得出場比賽。
- (八) 運動員應遵守規則、服從裁判，否則裁判有停止比賽之權力。
- (九) 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，得隨時修訂公佈之。

#### 十九、獎勵辦法：

- (一) 各組頒發前三名獎牌及獎狀。
- (二) 完賽選手可獲得完賽證書。

#### 二十、罰則：

- (一) 各隊如有不符合規定之選手出賽時，一經查覺即停止該選手繼續比賽，所有成績不予計算。取消該單位所獲得之成績(名次)，繳回所頒之獎品，並函請主管單位議處。

- (二) 比賽成績如有選手互毆，侮辱裁判情事發生時，按規定停止該選手比賽，並請有關單位議處。
- (三) 選手身分證明不符時，法律責任應由所屬學校主管負責。
- (四) 有關選手之資格申訴，經當場檢查照相存證後由承辦單位函轉總會轉呈教育部查詢處理。
- (五) 違反上述(一)、(二)、(三)所列情形者，將分別函告屬學校及主辦單位，並停止該單位參加大專體育總會所舉辦之各項比賽一年。

二十一、申訴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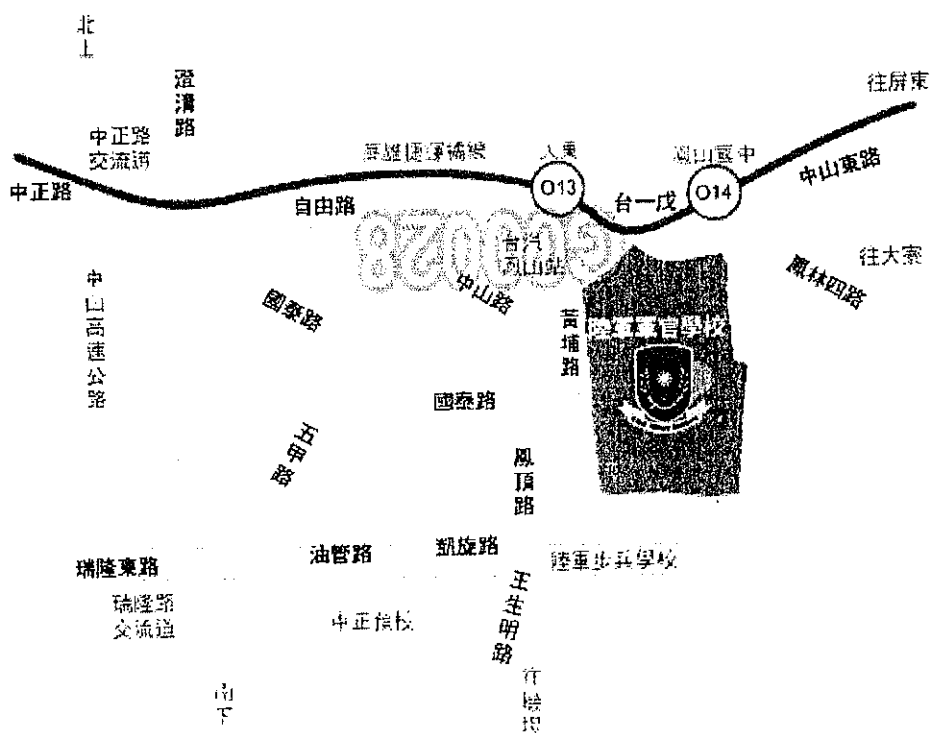
- (一) 凡規定有明文規定即有同等意義解釋者，以裁判之判決為終決，不得異議。
- (二) 運動員資格申述，應於比賽開始前提出，其他申述應在該比賽後一小時內提出，否則不予接受。
- (三) 有關技術性判定問題之申訴，一律不予受理；比賽進行中有不服裁判之判決時，得由其領隊或教練向大會提出申訴，但比賽繼續進行不得停止，否則以棄權論。
- (四) 申訴書由領隊或教練簽名蓋章後向大會提出，並繳交保證金新台幣參千元整，申訴成立後，保證金退還，否則予以沒收。
- (五) 申訴以大會審判委員會之判決為終決。

二十二、附則：

- (一) 各參加單位一切費用自理
- (二) 本規程經大專體育總會審核報教育部同意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二十三、陸軍官校交通指引：

- (一) 中山高速公路→下中正交流道→三多一路→國泰路一、二段→維武路→陸軍官校
- (二) 國道三號→國道十號(往高雄)→中山高速公路→下中正交流道→三多一路→國泰路→維武路→陸軍官校



## 中華民國大專院校 98 年鐵人二項錦標賽 【報名表及志願書】

本團體已閱讀過本活動之競賽規程，並同意大會於競賽規程所約定之事項，亦保證本團體每位參賽者身心健康，志願參加比賽，競賽中任何意外事件，本團體願負全責，一切責任與主辦單位無關，亦明白此項比賽的錄影、相片、及成績於各地播放及登出於主辦單位網站上，本團體亦同意授權本團體肖像及成績由主辦單位、協辦、贊助單位用於相關宣傳活動上。

請打「√」（若無勾選任何選項，視同同意此聲明）

本團體同意（若你同意以上聲明請繼續以下填表動作）

本團體不同意（即代表放棄參加此活動）

負責人簽名：\_\_\_\_\_

※若參賽選手有年齡未滿二十歲者，請加填個人報名表並填寫家長同意書。

學校名稱		緊急聯絡人：		電話：		
校長姓名		領隊姓名		教練姓名		
參賽通知單寄送地址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			
編號	姓名	性別	參加組別	出生年月日	身份證字號	聯絡電話
1						
2						
3						
4						
5						
6						
7						
8						
9						
10						
11						
12						
13						
14						
15						
費用：報名費 1200 元 x _____ 人 = _____ 元整						

注意事項：

傳真號碼：( ) \_\_\_\_\_

※請以正楷填寫清楚，本表可影印使用。

※未滿二十歲者請加填個人報名表並填寫家長(或監護人)同意書。

中華民國大專院校 98 年鐵人二項錦標賽  
【家長同意書】

<p>家長同意書（未滿 20 歲者，須附家長或監護人同意書）</p> <p>本人_____</p> <p>同意選手_____</p> <p>參加比賽，並保證其身心健康，競賽中若發生任何意外事件，本人願負全責，一切責任與主辦單位無關（年滿二十歲者免填）</p>
<p>家長同意書（未滿 20 歲者，須附家長或監護人同意書）</p> <p>本人_____</p> <p>同意選手_____</p> <p>參加比賽，並保證其身心健康，競賽中若發生任何意外事件，本人願負全責，一切責任與主辦單位無關（年滿二十歲者免填）</p>
<p>家長同意書（未滿 20 歲者，須附家長或監護人同意書）</p> <p>本人_____</p> <p>同意選手_____</p> <p>參加比賽，並保證其身心健康，競賽中若發生任何意外事件，本人願負全責，一切責任與主辦單位無關（年滿二十歲者免填）</p>
<p>家長同意書（未滿 20 歲者，須附家長或監護人同意書）</p> <p>本人_____</p> <p>同意選手_____</p> <p>參加比賽，並保證其身心健康，競賽中若發生任何意外事件，本人願負全責，一切責任與主辦單位無關（年滿二十歲者免填）</p>
<p>家長同意書（未滿 20 歲者，須附家長或監護人同意書）</p> <p>本人_____</p> <p>同意選手_____</p> <p>參加比賽，並保證其身心健康，競賽中若發生任何意外事件，本人願負全責，一切責任與主辦單位無關（年滿二十歲者免填）</p>
<p>家長同意書（未滿 20 歲者，須附家長或監護人同意書）</p> <p>本人_____</p> <p>同意選手_____</p> <p>參加比賽，並保證其身心健康，競賽中若發生任何意外事件，本人願負全責，一切責任與主辦單位無關（年滿二十歲者免填）</p>
<p>家長同意書（未滿 20 歲者，須附家長或監護人同意書）</p> <p>本人_____</p> <p>同意選手_____</p> <p>參加比賽，並保證其身心健康，競賽中若發生任何意外事件，本人願負全責，一切責任與主辦單位無關（年滿二十歲者免填）</p>
<p>家長同意書（未滿 20 歲者，須附家長或監護人同意書）</p> <p>本人_____</p> <p>同意選手_____</p> <p>參加比賽，並保證其身心健康，競賽中若發生任何意外事件，本人願負全責，一切責任與主辦單位無關（年滿二十歲者免填）</p>

注意事項：請以正楷填寫清楚，本表可影印使用。